

金秀瑶族自治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
2017年金秀瑶族自治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后勤服务控制数聘用人员招聘公告

根据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单位后勤服务控制数人员 1 人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的岗位人数及待遇

拟聘后勤控制人员 1 人，工资标准：除按规定由单位负担的社保外，试用期 1500 元/月，试用期 1 个月，试用期不合格的按照相关规定辞退，试用期满后，按照县机构编制委员会金编〔2016〕17 号文件规定，月工资标准调整为 2500 元/月（含属于个人缴纳的养老、医保、失业等部分）。在聘期间，每聘满一年，且年度考核称职（含合格以上），从次年一月起在上一年度基础上的月工资标准增加 100 元（最高不能超过机关事业单位同类工作人员工资标准）。同时享受本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年终绩效考评奖励待遇，依法享受国家法定的节假日和机关事业单位带薪休假制度，实行公积金制度，缴存比例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应聘人员条件

- （一）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；
- （二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- （三）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所聘岗位工作；

(四) 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，性别不限，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、35 周岁以下；

(五) 有计算机一级以上证书(或相应操作技能)，即能熟练操作 Microsoft office1 办公软件；

(六) 合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，准驾车型在 C1 以上，能够熟练驾驶手动、自动挡小型汽车；

(七) 有下列条件人员优先考虑:

1. 工程类专业，有从事相关工作 2 年以上经验，熟悉岗位职责，掌握 CAD 等专业软件；

2. 持有会计证且从事相关工作 2 年以上经验；

(八)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人员，不得应聘:

1. 曾有犯罪纪录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
2. 在各级公务员或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违纪违规行为、受到禁止报考我区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处罚期未满的人员；

3. 被辞退未满 5 年的公务员或事业单位人员；

4. 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

5. 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；

6. 我国法律规定不得招聘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。

本次招聘所涉及的年龄、工作经历、现役、辞退、工作年限、处罚期限等有关资料条件的时间计算，均以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为截止日期，年限按足年足月累计计算，有写作或其他业务专长特别优秀的可放宽条件。

三、报名注意事项

报名时间:2017年11月1日—2017年11月8日,逾期不再受理;

报名方式:应聘者携带相关材料到桐木镇雅文路2号金秀瑶族自治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现场报名,或将相关证件扫描发至县工管委电子邮箱 jxxggw155@163.com;

联系方式:秦珩珊,0772-6350155;

提供材料:报名表、毕业证、身份证、计算机证、机动车驾驶证、会计证等相关证件。

四、组织考试、考核和体检

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两部分。初试为上机操作测试,主要测试考生计算机操作能力和熟练程度;复试为结构化面试,主要测试考生履行职责必备的应变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综合分析能力和反思思维能力等。

本次考试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考核按照机关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考核方式进行,侧重考核被考核对象的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质和实际工作能力,对考核对象全面、客观、公正的评价,为择优聘用人员提供可靠依据;体检标准按照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。

五、确定拟聘人员

根据应聘者的考试成绩和考核、体检情况,由我委研究确定拟聘用人选,对考试、考核或体检不合格的,不得确定为拟聘用人员。空缺名额,按考试成绩依次递补。对确定拟聘用人员报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批后,在用人单位公示7个工作日。

六、办理聘用手续

经考试、考核、体检、公示合格的人员,由用人单位与聘用

人员签订合同。签订的聘用合同及备案表须分别报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。此次招聘工作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择优聘用的原则，自觉接受监察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金秀瑶族自治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
2017年11月1日

